

文與哲·第六期·2005.6

《文與哲》稿約

- 一、本刊刊載中國文史哲研究之學術論文，每年出版二期。
- 二、本刊刊登海內外學者來稿。
- 三、來稿由編輯委員會以隱名方式送請兩位專家學者評審。未獲採用者則致函奉告，來稿概不退稿。
- 四、本刊不接受曾刊登之稿件。
- 五、文稿請用中文撰寫，每篇不超過二萬字，並請附寄中、英文提要及中、英文關鍵詞及電子檔。
- 六、稿件中涉及版權部分，引用前請預先徵得原作者或出版者之正式同意，本刊不負版權責任。
- 七、來稿請遵照本刊論文格式（附後）。敬請以電腦打印文稿，並惠寄磁片。如惠寄電郵檔案，亦所歡迎。
- 八、來稿請註明中、西文姓名、服務機構、職稱、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號碼或電郵地址。
- 九、有關本刊一切編輯事宜，以編輯委員會之決議為準。
- 十、本刊不設稿酬，來稿若經採用，將致贈該期《文與哲》乙本、作者抽印本三十本。
- 十一、惠稿請寄：

1、郵寄：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

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《文與哲》編輯部收。

2、電子郵件寄送：lpj@mail.nsysu.edu.tw

《文與哲》論文格式

- 一、請左至右橫寫。
- 二、請用新式標點。引號用「」，書名、報刊名用《》，論文名及篇名用〈〉。書名與篇（章、卷）連用時，用間隔號表示分界。例如《左傳·僖公二十三年》、《莊子·養生主》等。
- 三、獨立引文請向右移入三格。
- 四、注釋請一律用註腳。
- 五、來稿請盡量以電腦橫行打印，並惠寄電腦磁碟片。
- 六、引用專書或論文，請依下列格式：

（一）專書

- 1、王利器：《顏氏家訓訓解》，增補本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6年），頁38。
- 2、《古文尚書考》，《續修四庫全書》影印清乾隆五十七年（1792）宋廷弼刻本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5年），卷上，頁八（總頁61）。
- 3、魯迅：《魯迅全集》第一卷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81年），頁415。

（二）文集論文

- 1、嚴耕望：〈唐代安北單于兩都護府考〉，載《錢穆先生八十歲紀念論文集》（香港：新亞研究所，1974年），頁20。
- 2、周祖謨：〈審母古音考〉，載《問學集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6年），上冊，頁120-138。

- 3、陳平原：〈新文學：傳統文學的創造性轉化〉，載《陳平原自選集》（桂林：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，1997年），頁60-75。

（三）期刊論文

- 1、葉嘉瑩：〈對傳統詞學之困惑理論的反思〉，《燕京學報》新四期（1998年5月），頁193-207。
- 2、余英時：〈章學誠文史校讎考論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第六十四本第一分（1993年3月），頁205-221。
- 3、李歐梵：〈當代中國文化的現代性與後代性〉，《文學評論》第五期（1999年9月），頁129-139。

七、如引用英文專書或論文，格式請參考 *The Chicago Manual of Style*, 14th ed. (Chicago: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, 1993) 及 *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* (Cambridge, Mass., U.S.A.)。